

國立宜蘭大學與既有國際合作學校/學術機構續約申請表

申請日期(西元年/月/日)： / /

壹、基本資料

續約學校/機構名稱 (含系院級簽約單位)	中文：	外文：	
國家與地區			
學校網址			
續約學校/機構 聯絡人	姓名：	職稱：	
	單位：	email：	
既有合約類型 (可複選)	☐ 合作備忘錄 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(MOU) ☐ 合作協議書 Agreement of Cooperation (AOC) ☐ 教育合作協議★ Collaborative Education Agreement ☐ 學生交換協議書 Student Exchange Agreement ☐ 教師交換協議書 Faculty Exchange Agreement		★ 「教育合作協議」 請先送會教務處註冊 課務組 <u>核章/日期</u>
	締約級別	☐ 校級 ☐ 院級 ☐ 系所級	
申請人資料	姓名：	職稱：	分機：
	單位：	email：	

貳、交流實績

一、教師交流—來訪、出訪或研究合作

類別	交流日期	對方代表 人員及職稱	本校代表 人員及職稱	交流內容
參考範例： 來訪	20XX 年 00 月	00 系 000 教授	00 系 000 教授	參加本校 00 系舉辦之 國際研討會
出訪	20XX 年 00 月	00 系 000 教授	00 系 000 教授	參加對方 00 系舉辦之 國際研討會
研究合作	20XX 年至 20XX 年	00 系 000 教授	00 系 000 教授	科技部雙邊合作研究計畫
(可自行增列)				

二、學生交流－交換生、訪問學生或短期研習營

類別	交流日期	對方學生及系所	本校代表 教師或學生	交流內容
短期研習營	20XX 年 00 月	00 系學生 00 人	00 系 000 教授 及學生 00 人	參加本校 00 系 舉辦之暑期研習營
訪問學生	20XX 年 00 月	00 系學生 000	00 系 000 教授	來校短期訪問
(可自行增列)				
交換生或自費研修 (由國際事務處填寫)	自 20____ 年至 20____ 年止，該校共有____ 名學生前來本校交換或研修			
	自 20____ 年至 20____ 年止，本校共有____ 名學生前往該校交換或研修			

參、續約後交流規劃

預定 日期	對方 交流人員及職稱	本校 交流人員及職稱	擬交流項目
20XX 年 00 月	00 系 000 教授	00 系 000 教授	參加對方 00 系舉辦之 國際研討會
20XX 年 00 月	00 系學生 00 人	00 系 000 教授 及學生 00 人	參加本校 00 系 舉辦之暑期研習營

申請人	系所主管	所屬學院主管
日期:	日期:	日期:
以下由國際事務處核定填寫		
☐ 交換學生_____名／一學期 ☐ 此合作非學生交換協議		國際事務處核章 日期:

1. 請申請人填寫本表（共兩頁）並檢附學術交流協議書續約草案，**經系/院主管核章後，先送至國際事務處備查並核定交換學生名額，之後經院務會議通過，再提送行政會議報告。**續約申請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方能進行簽約；協議書簽署完成後，影本請送國際事務處留存。
2. 與大陸地區續約需另附教育部「各級學校與大陸地區學校締結聯盟或為書面約定之合作行為申報表」。
3. 上述文件請將電子檔 mail 至 isa@niu.edu.tw。本表自 106 年 10 月 25 日起適用。